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10 年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紀錄(草稿)

書面審查時間：110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至 7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

會議地點：無(採書面審查方式)。

會議主持人：張副校長禎祐

紀錄：周志政

出席人員：詳書審繳交單 應繳人數：21 人；實繳人數：15 人；繳交率：71%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確認(110 年 6 月 25 日)

案由	提案單位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備註
案由一、訂定本科進修二年制園藝暨景觀副學士學位學程公費班校外實習辦法。	園藝暨景觀科	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案由二、修正食品科技科「110 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手冊」案。	食品科技科	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參、 工作報告：

無

主席裁示

無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

(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科)

「討論調整 110 學年度食品五進行校外實習」案，請審議。

說明：

- 一、因受疫情關係需討論五專食品五學生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實習是否如期辦理，或延期進行。
- 二、經科實習輔導小組討論後，提出方案為將原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實習課程延緩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行。預計實習時間為 111 年 1 月 1 日實行至 111 年 6 月 31 日。並將原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 14 學

研究發展處

分課程對調至 110 學年第 1 學期實行。

三、本案於 110 年 7 月 6 日食品科技科校外實習小組會議通過，並經食品科技科 110 年 7 月 16 日第 1102101895 號簽及 110 年 7 月 20 日 1102101895 號簽，奉鈞長裁示提送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

四、檢附資料：

(一)附件 [1-1](#)：110 年 7 月 6 日食品科技科校外實習小組會議紀錄及簽呈。

(二)附件 [1-2](#)：110 年 7 月 16 日食品科技科簽呈。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附件 1-1

檔 號：1109
保存年限：10
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110年07月16日

收發文號：
收發日期：
創稿文號：1102101895



簽 於 食品科技科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7月13日
附 件：(1件) 1102101895_1_食品科技科109第2學期第5次科務會議暨校外實習小組會議紀錄.pdf (附件1)

主旨：檢陳本科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科務會議暨校外實習小組會議紀錄，如附件，敬請 鈞長核示。

說明：

- 一、第5次科務會議暨校外實習小組重要議題
1. 調整 110 學年度食品五進行校外實習。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5 次食品科技科科務會議暨校外實習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年7月6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開

會地點：線上視訊會議

主 席：陳主任裕鐘

紀錄：游仔右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應到人數：5人，實到人數：5人，出席率：100%)

列席人員：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確認：(略)

參、報告事項：(略)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

「討論調整 110 學年度食品五進行校外實習」案，請審議。

說明：

- 一、因疫情關係需討論是否進行校外實習，或延期進行。
- 二、擬提出方案為將110-1校外實習課程延緩至110-2實行。預計實習時間為111年1月1日實行至111年6月31日。因此需將下學期14學分課程對調至上學期(110學年上學期)完成。另外，擬將部份課程在移至上學期(110-1)暑期期間(8月)開始上課。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中午 11 時 00 分)

附件 1-2

檔 號：100302
保存年限：10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
收發日期：
副稿文號：1102101866



簽稿併陳

簽 於：食品科技科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7月07日
附 件：(1件) 1102101866_1_高餐.pdf (附件1)

主旨：在疫情嚴峻下的學生校外實習延緩辦理之規劃方案 謹請決議
說明：

- 1, 根據6月16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5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會議，鈞長致詞略以「現況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指示採遠距教學；任何活動也先行暫緩，包含實習、實作等，都依勞動部及教育部指示延緩辦理，而後續辦理再依規定進行。」
- 2, 台灣疫情大爆發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9日起將全台各縣市疫情警戒升至第三級。各級學校也都進入線上教學的防疫模式。在每日不斷有新病例及死亡人數下，也造成學生家長的恐慌。甚至有家長反應，除非學校給予保證，否則無法接受送子弟出外實習。
- 3, 目前，全臺缺乏疫苗接種的情況，要無風險地讓學生完成本科必修實習課程，恐要等待至全數施打疫苗的明年。
- 4, 依本科課程委員會及課務會議通過，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指示將上學期(110學年上學期)校外實習課程延緩辦理至下學期(110下學期)實行。

擬辦：

擬提出方案 請示學校裁決：

- 1, 將上學期(110學年上學期)校外實習課程延緩至下學期(110下學期)實行。預計在111年1月1日實行至111年6月31日。因此必需將下學期14學分課程對調至上學期(110學年上學期)完成。為不影響鐘點費之會計作業，14學分鐘點費延至下學期支領。為減少對於原排定課程實行的衝擊，擬將部份課程在移至上學期(110學年上學期)暑期期間(8月)開始上課。以整學年而言 總鐘點費支出不會因此而有所增減
- 2, 擬將此方案提出校課程委員會決行